

证券代码：688601

证券简称：力芯微

公告编号：2024-056

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12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袁敏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无锡市力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增资的议案》

为满足无锡市力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力鼎基金”）的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力鼎基金增资 5,000 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力鼎基金注册资金由 10,000 万元变更为 15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由原来 9,900 万元增至 14,900 万元，所占份额由原来 99.00%增至 99.33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无锡市力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7 日